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監管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

G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any name: Bar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ordinary shares): 8432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 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26 年 10 月 29 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2017 年 1 月 11 日

保薦人名稱: 絡繹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陳靜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栢瞳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栢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振洋先生
錢雋永先生
鄧榮林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股份數目 （「股份」）	佔已發行 股份概約 百分比
Moment to Moment Company Limited (「Moment to Moment」) (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431,543,700	48.55%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Harneys」) (附註 1)	受託人 (被動受託人除外)	431,543,700	48.55%
謝堯倩女士 (「謝女士」) (附註 1)	信託受益人	431,543,700	48.55%
	實益擁有人	12,094	0.001%
陳栢橋女士 (附註 1 及附註 3)	信託受益人	431,543,700	48.55%
	實益擁有人	9,632,000	1.08%
陳威先生 (「陳先生」) (附註 2)	信託受益人	431,543,700	48.55%
	實益擁有人	34,835,038	3.92%
陳栢瞳女士 (附註 2 及附註 3)	信託受益人	431,543,700	48.55%
	實益擁有人	9,632,000	1.08%
陳靜女士 (附註 1 及附註 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31,543,700	48.55%
	實益擁有人	9,632,000	1.08%

附註 1：

Moment to Moment 持有 431,543,700 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 48.55%（以 2026 年 10 月 27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888,896,000 股為基準）。Moment to Moment 的唯一股東為 Harneys，即太平洋酒吧信託（Bar Pacific Trust）的受託人，而謝女士及陳栢橋女士為首批受益人（請參閱下文附註 2）。根據日期為 2014 年 3 月 25 日有關太平洋酒吧信託的財產授予契據，陳靜女士為太平洋酒吧信託的監管人，而 Harneys 須按照監管人（即陳靜女士）與財產授予人（即謝女士）的共同書面指示行使太平洋酒吧信託所投資任何公司的表決權。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Harneys、謝女士、陳栢橋女士及陳靜女士各自被視為於 Moment to Moment 所持有的 431,543,7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2：

於 2018 年 6 月 7 日，陳先生及陳栢瞳女士成為太平洋酒吧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及陳栢瞳女士亦被視為於 Moment to Moment 所持有的 431,543,7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直接持有 34,835,038 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 3.92%）。

附註 3（全數三批獎勵股份已完成歸屬及配發）：

根據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29 日採納之股份計劃，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29 日合共授予陳栢橋女士、陳栢瞳女士及陳靜女士 28,896,000 股股份獎勵（每人各獲授予 9,632,000 股獎勵股份），並分三期等額歸屬：

- 第一批：3,210,667 股、3,210,667 股及 3,210,666 股股份已分別於 2024 年 10 月 2 日歸屬並配發予陳栢橋女士、陳栢瞳女士及陳靜女士；
- 第二批：3,210,667 股、3,210,666 股及 3,210,667 股股份已於 2025 年 9 月 29 日歸屬，並於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別配發予陳栢橋女士、陳栢瞳女士及陳靜女士；及
- 第三批（最後一批）：3,210,666 股、3,210,667 股及 3,210,667 股股份已於 2026 年 9 月 29 日達到歸屬條件，並於 2026 年 10 月 27 日配發予陳栢橋女士、陳栢瞳女士及陳靜女士。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 而與該公司
屬同一集團的公 司的名稱:

不適用 (N/A)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3 月 31 日

註冊地址: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 2G 號恒豐工業大廈 2 期 11 樓 D2 室

網址 (如適用):

www.barpacific.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股份及過戶登記總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728 號 8 樓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以核心品牌「Bar Pacific (太平洋酒吧)」、「Katachi」及「Moon Ocean」經營連鎖酒吧及餐廳，在香港以「Box Pacific」品牌經營智慧太空艙微休閒空間業務，以及在香港從事商業物業投資。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888,896,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10,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 亦於
其上市) 的名稱:

不適用 (N/A)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N/A)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N/A)

屆滿日:

不適用 (N/A)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行使價: 不適用 (N/A)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
值計算 則不適用) 不適用 (N/A)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N/A)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 予發
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N/A)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於其) 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N/A)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 (「董事」) 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 (「該等資料」) 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 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 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 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 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 梁位謙
(姓名)

職銜: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 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 (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 提交經修訂的 資料報表。